

各市（地）、县（市）城管执法局：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的重大决策，全面助力复工复市和经济社会发展，按照省委省政府部署，现就优化城市管理助力经济发展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全面恢复市场摊区。要统筹利用好现有早市、夜市、日市等露天市场摊区，做到应开尽开，并结合当地实际，允许合理延长经营时间，从时间和空间上保障和促进流动商贩经营。

二、积极拓展市场摊区。要会同相关部门综合考量本地城市规划布局、经济发展水平、常住人口分布、交通运行状况等因素，对当地现有流动商贩情况进行摸底统计，采取新设市场摊区、增设经营摊位等方式，最大限度地发挥露天市场摊区对流动商贩吸纳能力，促进更多个体经营者就业。

三、制定发布摊区地图。按照区域布局、街路分类、交通状况，划定流动商贩经营禁止区、限时经营区和允许经营区，明确可以从事占道经营的街道、路段、时段，制定“摊区地图”，并及时向社会公开发布，便利流动商贩寻找经营地点。

四、允许合理占道经营。在不占用盲道、消防通道，不影响行人、车辆正常通行，不侵害他人合法权益前提下，允许在居住区、公园、广场、步行街等附近开辟临时占道摊点摊区，引导自产自销农户、流动商贩规范经营；允许流动商贩在小街小巷、小区周边等区域贩卖经营。

五、适度允许店外经营。允许临街小微商户在自身门店外合理临时设置、摆放促销商品；允许大型商场在商场门前自有区域内合理设置展棚展位开展促销活动。

六、免除业户相关费用。对在早市、夜市等露天市场摊区及临时设置的摊点摊区、小区市场和自身店外经营的，可以免除相关费用。

七、充分拉动旺季消费。充分利用 6 至 9 月户外消费旺季时机，结合当地开展的搞活流通促进消费活动，积极发展夜间经济，除对油烟污染、噪音扰民、侵占绿地、影响食品安全等行为予以

预览已结束，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

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reportId=11_5076

